


## 资格后审结果公示

知识城凤吉路和瞻景一横路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编号：JG2025-0916]项目  
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具体结果公示如下：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资格审查结果 (通过/不通过)	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
1	(主)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成)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通过	
2	(主)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成)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成)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知城(广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3	(主)广州市市政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通过	
4	(主)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成)广州高新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成)中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成)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通过	
5	(主)广州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成)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通过	
6	(主)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成)广州开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成)核工业赣州工程勘察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7	(主)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成)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成)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8	(主)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成)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成)中土大地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不通过	项目负责人缺少有效期内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9	(主)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成)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	
10	(主)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成)中铁第五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11	(主)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成)中国市政工程设计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通过	

12	(主)中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南方工程有限公司;(成)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	--	----	--

公示时间:2025年4月1日00时00分至2025年4月4日00时00分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投诉书等相关资料,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

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的项目负责人签名: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 中新广州知识城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联系人: 贺工

联系电话: 020-82115026

招标投标监督部门: 广州开发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广州市黄埔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 020-82111245

联系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水西路30号四楼

